证券代码：002783　　证券简称：凯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9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凯龙股份	股票代码	00278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浩	余平	
办公地址	湖北省荆门市东宝区泉口路 20 号	湖北省荆门市东宝区泉口路 20 号	
传真	0724-2309615	0724-2309615	
电话	0724-2309237	0724-2309237	
电子信箱	zbl@hbklgroup.cn	zbl@hbklgroup.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民用爆破器材、硝酸铵及复合肥、纳米碳酸钙及石材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并提供爆破服务。近年来，公司积极响应行业发展政策，紧抓发展机遇，一方面通过横向兼并收购，提升民爆器材的产能，完善民爆器材在生产和销售上的区域分布，增强公司在民爆行业的竞争力；另一方面延长产业链，完善业务布局，实现纵向一体化发展。主要产品与服务情况如下：（1）民用爆破器材民爆器材产品广泛应用于石油、煤炭、采矿、冶金、交通、水利、电力、建筑、国防工业等多个领域，尤其在基础工业、大型基础设施建设领域中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公司生产的民爆产品主要包括乳化炸药、膨化硝铵炸药、改性铵油炸药、震源药柱和工业雷管，其主要性能和用途如下：

产品类别	产品品种	执行标准	适用范围	猛度（mm）	爆速（m/s）	殉爆距离（cm）
膨化硝铵炸药	岩石膨化硝铵炸药	GB28286-2012《工业炸药通用技术条件》	露天及无可燃气和矿尘爆炸危险的地下爆破工程	≥12	≥3.2x103	≥4
	一级煤矿许用膨化硝铵炸药		有可燃气和煤尘爆炸危险的爆破工程	≥10	≥2.8x103	≥4
改性铵油炸药	岩石改性铵油炸药		露天及无可燃气和矿尘爆炸危险的地下爆破工程	≥12	≥3.2x103	≥4
乳化炸药	2 号岩石乳化炸药		露天及无可燃气和矿尘爆炸危险的地下爆破工程	≥12	≥3.2x103	≥3
	二级煤矿许用乳化炸药		有可燃气和煤尘爆炸危险的爆破工程	≥10	≥3.0x103	≥2
震源药柱	乳化震源药柱	Q/KL 105《乳化震源药柱》	中、低阻抗地质条件地震勘探	–	≥4.2x103	–
工业雷管	电子雷管	WJ 9085-2015《工业数码电子雷管》	用于起爆	起爆能力要求，6 号电子雷管应能炸穿 4mm 厚铝板，8 号电子雷管应能炸穿 5mm 厚铝板，穿孔直径应大于电子雷管外径。其他规格电子雷管的起爆能力由供需双方协商确定		

（2）硝酸铵及复合肥公司生产的硝酸铵主要作为工业炸药的原材料，还可用于硝基复合肥生产、尿素硝酸铵溶液生产及医药和其他硝酸盐生产。硝基复合肥适用于温室大棚作物、喜硝态氮大田作物及花卉、果树、蔬菜、烟草、棉花等经济作物，特别适合于旱地作物施用，适用于弱酸性、中性及偏碱性等各类土壤，可用作基肥和追肥。公司生产的硝酸铵部分为公司的工业炸药和硝基复合肥生产提供配套，部分外销。公司现有硝酸铵产品性能和用途如下：

产品类别	执行标准	适用范围	硝酸铵含量（以干基计）(%)	游离水含量 (%)	PH 值
硝酸铵	GB/T 2945-2017《硝酸铵》	适用于工业炸药、化工、医药等领域	≥99.5	≤0.5 或≤1.2	≥4.5

公司现有复合肥产品性能和用途如下：

产品类别	产品品种	执行标准	适用范围	总养分（N+P205+K2O）质量分数	水溶性磷占有效磷的百分率	水分的质量分数
硝基复合肥	N-P-N-K、N-P-K 及中微量元素复合肥等品种	GB/T 15063-2009《复混肥料（复合肥料）》	广泛适用于温室大棚作物，喜硝态氮大田作物及花卉、果树、蔬菜、烟草、棉花等经济作物，特别适合于旱地作物施用，适用于弱酸性、中性及偏碱性等各类土壤，可用作基肥和追肥。	≥25.0（低浓度）	≥40	≤5.0
				≥30.0（中浓度）	≥50	≤2.5
				≥40.0（高浓度）	≥60	≤2.0

（3）合成氨公司生产的合成氨是化工行业的源头，可广泛应用于氨水、双氧水、磷酸一铵、磷酸二铵、尿素、硝酸铵等产品的生产。

产品类别	执行标准	适用范围	含氮量(%)	残留物(%)
合成氨	GB/T 536-2017《液体无水氨》	适用于化工原材料、医药等领域	≥99.0	≤1.0

（4）工程爆破服务公司目前在湖北、宁夏、贵州、山东、新疆、辽宁等地拥有从事工程爆破业务的子公司，上述子公司主要在其省内为公路、铁路、水利工程等基础设施建设及矿山开采等提供工程爆破服务。（5）建筑石料公司目前生产的石料产品主要以不同规格型号的碎石组成集料的形式用于水泥、沥青、碎石稳定土等各类混凝土和稳定材料中；用于道路、桥梁、隧道、堤坝河岸等建筑工程的辅助工程中；同时可以以装饰材料的形式应用于各类建筑工程和带有美化效果的场合以及用于石灰石等的生产。（6）纳米碳酸钙公司目前生产的纳米碳酸钙主要为硅酮胶、汽车胶和光伏胶专用的活性纳米碳酸钙，具有白度高、比表面积大、活性好、吸油值稳定等特点，以及良好的触变性、分散性、可控可调的胶体流变性能。公司生产的纳米碳酸钙主要性能指标如下：

产品类别	执行标准	适用范围	CaCO3 含量（%）	平均粒径（nm）	品粒度（nm）	比表面积（m2/g）
纳米碳酸钙	GB/T 19590-2011《纳米碳酸钙》	适用于纳米碳酸钙粉体材料	≥80	≤100	≤100	≥18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7,463,096,757.89	7,463,057,067.42	7,463,556,991.81	-0.01%	6,809,728,251.24	6,824,645,234.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71,387,453.53	1,434,553,784.08	1,434,506,055.16	9.54%	1,288,301,089.98	1,300,756,965.27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3,778,757,833.20	3,405,945,794.86	3,405,945,794.86	10.95%	2,741,290,851.62	2,759,257,997.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5,350,930.61	133,375,683.83	133,331,555.92	31.51%	-407,144,873.34	-394,688,998.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6,329,198.24	58,825,462.46	58,781,334.55	199.97%	-394,067,866.27	-381,611,990.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8,934,555.96	262,720,115.43	262,720,115.43	86.10%	9,665,681.22	9,665,681.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	0.35	0.35	28.57%	-1.07	-1.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5	0.35	0.35	28.57%	-1.07	-1.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58%	9.85%	9.85%	1.73%	-26.91%	-25.98%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财政部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根据解释 16 号问题一：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再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对该类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公司决定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上述规定，并在 2023 年度财务报表中对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该等单项交易追溯应用。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的之前发生的该等单项交易，如果导致 2022 年 1 月 1 日相关资产、负债仍然存在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在 2022 年 1 月 1 日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并将差额（如有）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84,306,846.55	927,044,710.86	1,002,551,817.26	1,064,854,458.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351,047.03	82,647,792.97	57,697,269.79	5,654,820.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823,509.74	79,426,768.67	52,822,230.96	21,256,688.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722,271.70	131,762,268.72	80,183,551.09	235,266,464.4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11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91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荆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28%	59,792,682	0	质押	29,896,300
邵兴祥	境内自然人	10.40%	40,701,864	30,526,398	不适用	0
邱莉莎	境内自然人	1.10%	4,318,718	0	不适用	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0%	3,917,204	0	不适用	0
邱利华	境内自然人	0.94%	3,684,300	0	不适用	0
罗春莲	境内自然人	0.93%	3,656,159	0	不适用	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6%	3,350,975	0	不适用	0
深圳纽富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纽富斯多策略 18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0%	2,353,227	0	不适用	0
蔡兴忠	境内自然人	0.59%	2,303,900	0	不适用	0
陈献贤	境外自然人	0.55%	2,161,471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二大股东邵兴祥先生与第一大股东中荆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荆集团”）于 2021 年 5 月 31 日续签了《一致行动协议》，该协议约定邵兴祥及其继承人在协议约定的期限内，行使对公司的股东权利（包括但不限于重大事项的提案权、表决权）时，均将作为中荆集团的一致行动人，与中荆集团协商一致意见，如与中荆集团意见不一致时，均按照中荆集团的意见行使其权利。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股东罗春莲通过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3,656,159 股股份。 2.股东蔡兴忠通过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911,200 股股份。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未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3,350,975	0.86%	
深圳纽富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纽富斯多策略 18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2,353,227	0.60%	
陈献贤	新增	0	0.00%		2,161,471	0.55%	
王维森	退出	0	0.00%		0	0.00%	
广东慧鹏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慧鹏价值精选 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262,700	0.07%	
刘卫	退出	0	0.00%		1,886,088	0.48%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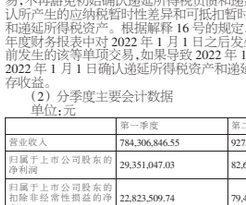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取得国资主管部门批准。公司拟向包括公司控股股东中荆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在内的不超过 35 名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85,000.00 万元，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117,371,650 股。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6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221 号）。2024 年 4 月 18 日，公司收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股票登记结果文件，公司已向 21 名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108,556,832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49,999,994.56 元，扣除发行费用 11,976,981.13 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38,023,013.43 元。本次新增股份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证券代码：002783　　证券简称：凯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7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上午 8:30 在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邵兴祥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电话等形式发出。本次会议采取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 11 人，实际参加本次会议的董事为 11 人（其中独立董事刘捷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与本次会议）。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认真听取并审议了公司总经理罗时华先生所作的《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管理层 2023 年度落实董事会决议、管理生产经营、执行公司各项制度等方面的工作及取得的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刘捷先生、娄爱东女士、王晓清先生、乔枫菜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及《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30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30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 2024 年 4 月 30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30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3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77,875.7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0.9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472.9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1.05%；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893.4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6.10%。2023 年末，公司总资产 746,357.25 万元，较上年末持平；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57,138.75 万元，较上年末增长 9.54%。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30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财务预算方案》

2024 年，公司预计实现营业收入 420,000 万元，预计实现利润总额 40,000 万元（本预算为公司 2024 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指标，并不代表公司的盈利预测。）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拟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公司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2023 年度分红派息方案实施时，如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发生变动，公司则以 A 股实施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时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原则对分红总金额进行相应调整。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详见 2024 年 4 月 30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公司保荐机构出具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相关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30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募集资金向控股项目实施主体提供委托贷款，是基于相关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建设需要，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本次委托贷款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能够在委托贷款有效期内对其还款风险进行合理控制，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公司保荐机构出具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用于募投项目的专项核查意见》，相关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30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且上述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可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公司使用银行票据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详见 2024 年 4 月 30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保荐机构出具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专项核查意见》，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30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故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详见 2024 年 4 月 30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保荐机构出具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 2024 年 4 月 30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详见 2024 年 4 月 30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本次担保预计事项是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资金需要，推动子公司的快速发展，有利于充分利用及灵活配置公司资源，提高公司决策效率。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为其子公司），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详见 2024 年 4 月 30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邵兴祥先生、文正良先生、陈永涛先生、罗时华先生、邵峰先生、卢卫东先生、刘哲先生回避表决。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 2024 年 4 月 30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事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通过《关于计提 2023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此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根据公司资产的实际状况，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有关会计政策进行的。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能够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关于计提 2023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详见 2024 年 4 月 30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公司保荐机构出具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相关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30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募集资金向控股项目实施主体提供委托贷款，是基于相关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建设需要，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本次委托贷款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能够在委托贷款有效期内对其还款风险进行合理控制，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公司保荐机构出具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用于募投项目的专项核查意见》，相关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30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且上述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可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公司使用银行票据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详见 2024 年 4 月 30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保荐机构出具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专项核查意见》，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30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故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详见 2024 年 4 月 30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保荐机构出具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 2024 年 4 月 30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详见 2024 年 4 月 30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本次担保预计事项是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资金需要，推动子公司的快速发展，有利于充分利用及灵活配置公司资源，提高公司决策效率。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为其子公司），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详见 2024 年 4 月 30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邵兴祥先生、文正良先生、陈永涛先生、罗时华先生、邵峰先生、卢卫东先生、刘哲先生回避表决。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 2024 年 4 月 30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事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通过《关于计提 2023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此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根据公司资产的实际状况，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有关会计政策进行的。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能够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关于计提 2023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详见 2024 年 4 月 30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6.审议通过《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30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7.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关于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详见 2024 年 4 月 30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8.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详见 2024 年 4 月 30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9.审议通过《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管理办法》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管理办法》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30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审议通过《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公司会前收到独立董事刘捷先生、娄爱东女士、王晓清先生和乔枫菜先生出具的《2023 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报告》，经过核查，公司董事会认为独立董事刘捷先生、娄爱东女士、王晓清先生和乔枫菜先生在 2023 年度符合独立性的要求。《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详见 2024 年 4 月 30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1.审议通过《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30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2.审议通过《关于对完成或超额完成 2024 年目标任务实行奖励的议案》

为激发公司各单位全面完成 2024 年经营目标的积极性，公司拟拿出不超过